
上海海关学院

沪关院函〔2022〕37号

上海海关学院关于报送海关系统在职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参加公派留学访问学者名单的函

人教司：

为贯彻落实《“十四五”海关人才发展规划》，更好服务海关高水平对外开放和外交外贸大局，凝心聚力培养更多海关事业发展需要的德才兼备、具有国际视野的高素质专业人才，根据《人教司关于选拔人员参加国家留学基金委2022年公派留学项目的通知》（人教函〔2022〕54号），上海海关学院着力推动研究生教育国际化发展，认真推动落实做好首届访问学者项目，提升海关系统公共管理专业在职硕士研究生（MPA）的国际海关高层次人才竞争力。

根据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，依次执行经学生自主申请、培养单位推荐、研究生处审核、学校评审、海外院校选拔审查、校内公示、校长办公会审议等程序，2022年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选拔推荐1名研究生参加总署公派留学访问学者项目，该生为2020级MPA学生方岑（学号：0210200105，南京海关隶属昆山

海关关员), 计划于 2023 年派出前往荷兰方提斯应用科技大学 (Fontys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) 开展为期半年的访学任务, 相关材料请详见附件。

此函。

- 附件:
1. 出国留学申请表 (访学类) -方岑
 2. 有效身份证件
 3. 荷兰方正式邀请信-FANG
 4. 本科学历学位证书
 5. 部门单位推荐意见表 (访学类)

上海海关学院

2022 年 8 月 19 日

抄送: 教培中心, 请协助分发。本院: 存档(2)。